

济南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

济工信科技字〔2020〕4号

关于组织申报 2020 年度（第 22 批） 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的通知

各区县工业和信息化部门，有关企业：

为做好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工作，鼓励引导企业不断提高技术创新能力，支持构建更加完善的企业技术创新体系，现根据《济南市企业技术中心认定管理办法》（济工信科技字〔2020〕3号），就 2020 年度（第 22 批）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范围

聚焦我市“十大千亿”产业，重点支持新一代信息技术、智能制造与高端装备、生物医药及高性能医疗器械、新材料、节能环保等领域，兼顾区域产业特色和发展需求。

已列入济南市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企业本次暂不受理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申报企业应达到《济南市企业技术中心认定管理办法》和《济南市企业技术中心认定评价工作指南》（附件 1）规定的基本条件。

企业要确保资料真实有效，如发现弄虚作假，将按照有关规定给予严肃处理。

各区县工信部门要认真做好组织申报工作，帮助企业规范申报文本，对申报企业及申报材料进行严格审核把关，确保材料真实完整，并形成正式推荐文件。

三、申报时间

企业申报材料报经所在区县工信部门审核汇总后，纸质材料一式两份，电子版（PDF）一份，以区县为单位，连同汇总表（附件2）及正式推荐文件，于6月8日前报送至市工信局科技创新处（龙奥大厦B427房间）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因疫情影响，避免人员集中，我局不再组织现场申报培训会议，为更好地服务企业、及时解答企业咨询事项，现公布市工信局科技创新处、各区县工信部门联系电话，并建立申报服务QQ群，群号：1101050772。

联系人：付守锋 陈希 电话：66605745

邮箱：sjhxxhwkjc@jn.shandong.cn

附件：1. 济南市企业技术中心认定评价工作指南（2020年）

2. 2020年市级企业技术中心汇总表

3. 各区县工信部门申报咨询联系方式

济南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0年4月29日